

证券代码:601618 证券简称:中国冶金 公告编号:2025-035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冶金”、“本公司”、“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6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其中:A股股东人数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境外上市外资股持有股份总数(H股)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A股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占的比例(%)
境外上市外资股所持表决权股份占的比例(%)
(四)表决方式是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依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建光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3人,陈建光先生、白小虎先生、邱加先生出席了会议,刘力先生、吴蔚宁先生、周国晖女士、白爱卫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杨志奇先生出席了会议,尹松松先生、张福毓女士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常瑞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冶金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30,985,049	99.4801	58,916,541	0.5083	1,342,966	0.0116
H股	339,861,800	95.8222	14,665,723	4.1349	152,000	0.0429
普通股合计:	11,870,846,849	99.3715	73,582,264	0.6160	1,494,966	0.0125

2、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冶金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3、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冶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80,362.472	99.9061	9,509.918	0.0828	1,282,166	0.0111
H股	330,215,523	98.7414	4,312,000	1.2157	152,000	0.0429
普通股合计:	11,930,577.995	99.8715	13,931,918	0.1165	1,434,166	0.0120

3、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冶金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82,002,867	99.9203	8,187,523	0.0706	1,054,166	0.0091
H股	354,594,318	99.9760	85,205	0.024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冶金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78,270,620	99.8881	11,526,170	0.0994	1,447,766	0.0125
H股	349,892,322	98.6503	4,787,201	1.3497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冶金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54,529,595	98.8205	135,150,395	1.1660	1,564,566	0.0135
H股	158,719,310	44.7501	195,960,213	55.2499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613,248,905	97.2162	331,110,608	2.7217	1,564,566	0.0135

6、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冶金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81,148,544	99.9129	8,811,046	0.0760	1,284,966	0.0111
H股	350,453,523	98.8085	4,226,000	1.1915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931,602,067	99.8801	13,037,046	0.1091	1,284,966	0.0108

8、议案名称:关于设定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结构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并续签《综合服务、

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89,994,044	99.2648	8,842,946	0.6315	1,452,266	0.1037
H股	350,453,523	98.8085	4,226,000	1.1915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740,447,567	99.1726	13,068,946	0.7447	1,452,266	0.0827

9、议案名称:关于中国冶金资产证券化业务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82,284,044	99.9227	7,491,446	0.0646	1,469,066	0.0127
H股	350,453,523	98.8085	4,226,000	1.1915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932,737,567	99.8896	11,717,446	0.0981	1,469,066	0.0123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43,053,559	98.7215	146,448,431	1.2634	1,742,566	0.0151
H股	25,524,927	7.1966	221,879,596	62.5578	107,275,000	30.2456
普通股合计:	11,468,578,486	96.0041	368,328,027	3.0833	109,017,566	0.9126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41,317,035	98.7065	148,448,455	1.2807	1,479,066	0.0128
H股	21,183,726	5.9726	226,220,797	63.7818	107,275,000	30.2456
普通股合计:	11,462,500,761	95.9532	374,669,252	3.1364	108,754,066	0.9104

1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80,996,744	99.9116	8,823,746	0.0761	1,424,066	0.0123
H股	350,453,523	98.8085	4,226,000	1.1915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931,450,267	99.8788	13,049,746	0.1092	1,424,066	0.0120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 股东	11,418,715,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 普通股 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 股东	163,287,567	94.6434	8,187,523	4.7456	1,054,166	0.6110
其中:市值 50 万以 上普通股股东	149,854,707	97.2618	3,477,623	2.2571	741,200	0.4811
市值 50 万以下普 通股股东	13,432,860	72.7842	4,709,900	25.5200	312,966	1.6958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中国冶金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63,287,567	94.6434	8,187,523	4.7456	1,054,166	0.6110
2	关于中国冶金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的议案	159,555,320	92.4802	11,526,170	6.6807	1,447,766	0.8391
3	关于中国冶金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35,814,295	20.7584	135,150,395	78.3348	1,564,566	0.9068
4	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年度暨持续性关联交易年度暨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综合服务、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的议案	162,433,244	94.1482	8,811,046	5.1070	1,284,966	0.7448
5	关于中国冶金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结构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并续签《综合服务、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的议案	162,234,044	94.0128	8,842,946	5.1255	1,452,266	0.8417
6	关于中国冶金资产证券化业务计划的议案	163,568,744	94.8064	7,491,446	4.3421	1,469,066	0.8515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10、11、1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熊翔、马建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 聘请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备查文件
●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会议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25-037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6月27日,公司以书面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2025年6月30日,本次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五名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召开程序及出席董事人数符合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南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
(一)同意聘任张南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换届之日止,王海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裁。
(二)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提名委员会审核。
(三)该事项的详细信息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交建关于公司董事会、总裁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一)同意提名宋海良、张朝晖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王彤宙、王海滨不再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职务,宋海良、张朝晖执行董事任期自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二)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提名委员会审核。
(三)该事项的详细信息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交建关于公司董事会、总裁变更的公告》。
(四)本次会议经股东大会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同意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二)提请董事会审议的议案中,除《关于聘任张南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外,其余议案均由张南先生作为议案发起人,并负责召集及派发以上会议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宋海良简历
宋海良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同时担任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宋先生拥有丰富的企业经营管理经验,历任中交水运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装备部副部长兼重工事业部总经理,本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本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宋先生毕业于武汉大学工程力学专业港口机械设计制造专业,并获天津大学工程管理学硕士学位,是正高级工程师。

张朝晖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同时担任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张先生拥有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历任中国黄金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辽宁省黄金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中国黄金集团辽宁区域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工艺集团(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保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执行董事,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宋先生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后于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于西安交通大学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是正高级经济师。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25-038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总裁变更的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6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南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聘任张南先生为公司总裁。2025年7月23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宋海良先生、张朝晖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王彤宙先生、王海滨先生为公司董事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席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无法定法定人数,亦不存在未履行完的公告公开承诺。
宋海良先生、张朝晖先生经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若发生涉及控股股东变更的事项,将视情况调整薪酬,薪酬调整有关规定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25-036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3.58元/股(含)。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可能存在因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可能存在公司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3、若发生涉及控股股东变更的事项,将视情况调整薪酬,薪酬调整有关规定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则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按照监管新规调整相关条款的风险。
(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议及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1日,公司收到董事长王彤宙先生关于提议公司实施《关于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的议案》,提议公司实施《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公告》。
2025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十九次决议公告》《中国交通建设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年6月16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交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规定
1、本次回购股份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购规则》的相关规定。
2、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根据《公司章程》及未来战略规划及资金管理需要,为优化股权结构,为有效增强投资者信心,进一步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本公司部分A股股份。本次回购完成后,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
(二)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如触发以下条件,则回购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1)如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回购方案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宏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确需变更或者终止的,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该披露之日止;
(2)中国证监会、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拟回购股份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注册资本。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
回购股份数量: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5亿元测算,回购数量约为4,545万股,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13.58元/股;按照回购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28%;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0亿元测算,回购数量约为9,091万股,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13.58元/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6%。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资金总额、数量及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本次回购完成或本次回购实施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
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即13.58元/股。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5亿元测算,回购数量约为4,545万股,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13.58元/股;按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0亿元测算,回购数量约为9,091万股,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13.58元/股。

股份类型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金额下限测算）		回购后（按回购金额上限测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2,900,000	0.69	112,900,000	0.70	112,900,000	0.7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6,165,711,425	99.31	16,120,256,880	99.30	16,074,802,334	99.30
股份总数	16,278,611,425	100.00	16,233,156,880	100.00	16,187,702,334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后续实际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良好。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为18,582.7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78.15亿元,货币资金为1,424.81亿元,回购资金总额分别占公司资产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货币资金的比例为0.05%、0.21%和0.70%,占比比较低。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综合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等因素,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业务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公司股票,是否与公司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短线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在回购期间不存在短线减持计划。
(十一)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回购提议人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上述人员或控股股东未来在上述期间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提议人实施回购的相关情况
回购提议人提议提议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截至中国交建关于本次回购股份的提示性公告披露日,回购提议人在本次回购期间暂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后续若存在减持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将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回购股份涉及的法律文书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回购完成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及担保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不会损害公司的偿债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在股东大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就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宜履行通知债权人及法律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五)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程序
为有效、高效实施回购股份过程中的具体事宜,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依据适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授权相关机构审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回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3.如监管机构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经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对本次回购的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对回购股份进行注销,按照《公司法》的要求在股东大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的决议后,就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作出书面通知债权人并公告,对《公司章程》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章程及文件进行修改,并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注册资本变更事宜等;
5.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授权人的资金来源及时采取必要措施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6.授权董事会向债权人、与债权人进行协商,对债务达成处置方案;
7.依据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及监管部门有关的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举但为本次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上述授权期限:除第5项授权外,其他授权自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或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具体处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分析
1.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因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可能存在公司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3.若发生涉及控股股东变更的事项,将视情况调整薪酬,薪酬调整有关规定、财务状况、外部宏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则可能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则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按照监管新规调整相关条款的风险。

四、其他事项
(一)回购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持有名称: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J886475993
(二)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实施回购期间,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出现上述风险导致公司本次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公司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和信息披露义务,并择机修订或及时终止回购方案,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日